

**测量管理体系**

**（****GB/T19022-2003/ISO10012:2003）**

**监督审核报告**

认 证 企 业：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编 号：1006-2021-2022

审核类型：年度监督审核

编号：1006-2021-2022

**监督审核报告**

**一、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 企业联系人 | 邓宁芳 |
| 认证证书编号 | ISC-2021-1157 | 证书有效期 | 2026-11-14 0:00:00 |
| 监督审核次数 | 第1次监督审核 | 本次监督时间 | 2022年11月14日 下午-2022年11月15日下午（远程） |
| 监督审核员  姓名及确认号 | 鞠录梅ISC[S]0234  刘京胜ISC-284204 | 监督审核涉及的区域或部门 | 管理层/管理者代表、行政部、品质部、生产部、技术研发部、销售部、采购部。 |

**二、监督审核内容**：

1.一年内违反法律法规或重大事故的情况：

一年内，公司日常运行中，生产、经营、安全、销售及管理方面，比去年都有一定提升，未见违反法律、法规问题或重大质量事故发生。

2.监督审核过程简述：

为有效评价公司测量管理体系认证后一年以来运行情况，在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审核中，审核组先、后抽样检查了涉及公司测量体系内的管理、生产、经营、质量和环境等方面的6个职能部门，该企业不是重点耗能单位，企业的能源计量器具的配备率及准确度等级均满足GB17167-2006标准要求。重点抽查了公司计量特征突出的重要环节覆盖了主要原材料检验、生产工艺质量控制、出厂产品性能检测以及量值溯源系统，同时，跟踪验证了该公司在获得测量管理体系认证后，对体系的运行监视、分析完善和持续改进等工作情况。公司测量管理体系的符合性、有效性及持续改进，符合GB/T 19022-2003标准要求，公司测量管理体系正常有序运行，较好地满足了公司生产、销售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3.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的情况：

3.1公司的测量体系内审：

企业于2022年8月8日-8月9日，组织了公司测量管理体系内部审核，对公司6个职能部门进行了全要素的审核。企业内部审核发现2个不符合项。企业及时分析原因并制定了纠正措施进行纠正整改工作。纠正措施已完成整改工作，2个不符合项已关闭。企业通过内审工作，对测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和审核，达到了发现问题及时解决问题的目的，收到了很好的效果。

3.2、公司的测量体系管理评审：

公司于2022年9月8日，开展了测量体系管理评审，会议由公司总经理主持，管理者代表及6个部门汇报了体系运行及工作完成情况。内容包括测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质量目标完成情况、测量设备溯源及管控情况、人力资源及培训情况、质量方针、测量过程控制情况、供方管理情况、客户满意调查情况等，会议提出了评审报告，肯定了企业测量管理体系的充分性、有效性和适宜性。对管评中提出的建议已制定了整改措施，落实了责任部门并完成整改。管理评审结论为：公司测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符合GB/T 19022-2003标准要求。

4.为持续改进而策划的活动的进展，包括：(对重点关键测量过程的控制进行抽查)

4.1.查企业认证范围发生了变化。由“机动车检测设备、机动车驾驶员考试设备、机动车排放污染物实时监控设备（机动车尾气遥测设备、黑烟车抓拍设备）、机动车检测行业联网监管设备（数据采集前端）、智慧交通信息化系统、科技治超非现场执法相关设备及系统、信息化系统集成软硬件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及系统软件开发和运维服务；智慧环保测试系统（水质自动监测系统、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系统）的软件开发及运维服务。”变更为“机动车检测设备、机动车驾驶员考试设备、机动车排放污染物实时监控设备（机动车尾气遥测设备、黑烟车抓拍设备）、机动车检测行业联网监管设备（数据采集前端）、智慧交通信息化系统、科技治超非现场执法相关设备及系统、信息化系统集成软硬件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及系统软件开发和运维服务；智慧环保测试系统（水质自动监测系统、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系统）、天地车人一体化监管系统平台、移动源综合智能监管平台、大宗物料运输企业门禁管控系统的软件开发及运维服务”。企业本次无新增测量过程。企业已识别出了主要产品的测量过程136个，“机动车轮重V3.0制动力电压值检测过程”、“轻汽轻柴V3.1（3t）车速信号检测过程”、“3吨环保测功机滚筒直径检测过程”等3个关键测量过程，重要测量过程52个，一般测量过程81个。企业已分别对每个测量过程的测量要素从重要性、被测参数名称、技术要求、配备的测量设备名称、测量范围、允许误差（测量不确定度）、环境条件、操作人员资质、测量频次、监视方法等方面，予以有效控制和和监视。对重要及关键的测量设备进行了计量确认和验证，验证结果均为符合。

4.2. 本次重点抽查了关键测量过程“3吨环保测功机滚筒直径检测过程”，测量要求识别、计量要求导出和计量验证记录满足顾客要求，详见《计量要求导出和计量验证记录表》。

4.3. 本次重点抽查了关键测量过程“3吨环保测功机滚筒直径检测过程”的不确定度评定报告，不确定度评定方法正确，详见附1《3吨环保测功机滚筒直径检测过程不确定度评定报告》。

4.4. 本次重点抽查了关键测量过程 “3吨环保测功机滚筒直径检测过程” 的过程控制，测量过程符合要求。详见《测量过程控制检查表》。

4.5. 本次重点抽查了关键测量过程“3吨环保测功机滚筒直径检测过程”有效性确认记录、测量过程监视记录和控制图，企业进行了有效性持续监视和记录统计，测量数据均满足测量过程的技术要求。详见附2《测量过程监视记录及控制图》和附3《测量过程有效性确认表》。

4.6. 本次重点抽查了软件开发《（系统）产品开发项目申请书》、《项目研究开发立项任务书》、《集成与系统软件测试报告》、《数据中心二期项目产品上市通告》、《用户反馈表》，已完成立项、测试、上市。符合要求。本次重点抽查了3份合同，企业根据合同规定，客服团队负责工程设备，软件的安装，调试，培训等，已通过内部验收，设备可以正常运行，软件报告单已出。客户均已签订内部竣工验收报告。已于2022.8.26通过标定。符合要求。本次重点抽查了运维服务合同和维护内容，运维均已完成，达到客户要求。涉及的测量设备均已送检并满足要求。符合要求。销售部接收到客户信息后，签订合同，并组织相关部门，识别顾客的测量要求，并导出顾客的计量要求，安排生产。符合要求。

5.对监督审核时提出的不符合项的纠正措施情况：

经审核组审核确认，企业2021年度测量管理体系监督审核中出具了3个次要不符合项。“不符合01：查企业申请范围中的“智慧交通信息化系统、科技治超非现场执法相关设备及系统、智慧环保测试系统（水质自动监测系统、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系统）的软件开发及运维服务”与生产经营实际范围相符合，但生产地“山东安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范围未包括上述申请范围。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条款 “4.0总要求-组织应规定属本标准所确定的测量设备和测量过程，在确定测量管理体系的范围和内容时，应考虑由于不符合计量要求而带来的风险和后果。”的要求。不符合02：查技术研发部提供的GA 1027-2017《 机动车驾驶人考试监管系统通用技术条件》标准已受控，查《受控文件清单》上未登记该标准的发放信息。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条款 “6.2.1程序”的要求。不符合03：查生产部现场，储气罐上（0-1.6）MPa的压力表未粘贴计量确认状态标识，经确认到期未送检。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7.3.2溯源性”的要求。” 经审核组审核验证，确认企业制定的不合格控制实施可控有效，纠正措施完成情况满足标准要求，同意关闭不符合项。

6.对投诉的处理情况：

企业于2022年度客户满意度为98.0 %。已达到目标值。公司目前尚未接到客户在产品质量、物料交接、能源、安全、现场管理等方面的投诉和纠纷。

7.测量管理体系在实现获证客户目标方面的有效性及持续的运作控制情况：

7.1.企业领导层重视测量管理体系各项工作，职能部门职能作用发挥较好，测量管理体系运行正常，并持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7.2.企业规定了公司的计量方针及5项质量目标，是管理体系追求的承诺和准则，内容基本覆盖标准要素。企业对2021年11月至2022年10月质量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统计，均已完成目标值。企业计量工作质量目标适应性、有效性及持续运作。符合GB/T 19022-2003标准要求。

7.3. 企业2022年度未增加新的测量设备供方和检定校准服务供方。查检定校准服务供方的评价记录，已对检定校准服务供方“济南市计量检定测试院”的资质和能力及服务质量完成了评价，资料和相关记录齐全。符合要求。

7.4. 企业未建立最高计量标准开展检定和校准。企业测量设备委外检定校准服务方1家为济南市计量检定测试院，其计量检定机构授权证书号：（鲁）法计（2018）37001号。企业量值均已溯源到SI单位,符合标准要求。随机抽查8台检定校准证书中使用的计量标准符合要求，填写规范，信息无遗漏，授权人签章资质有效，符合要求。详见附件《测量设备溯源抽查表》。

7.5.本次监督审核发现1项次要不符合情况。

不符合01：查《2022年度测量管理体系内审检查表》上内审员签名有”邓宁芳”、“张程”。行政部未提供出该两名人员参加内审员培训的记录。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GB/T19022-2003 标准 “6.1.2能力和培训”的要求。

8.对企业组织任何变更的审核

查企业营业执照发生变化。1）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发生了变化，其他没有发生变化。见附件“营业执照1”。2）山东安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住所名称由“泰安大汶口石膏工业园”年更为“山东省泰安市岱岳区满庄镇大汶口石膏工业园南留街4号”。见附件“营业执照2”。经查看企业提供的“地址证明”，“泰安大汶口石膏工业园”即为为“山东省泰安市岱岳区满庄镇大汶口石膏工业园南留街4号”。见附件“地址证明”。企业生产经营地址及其他相关信息未发生变化。查企业组织机构和人员未发生变化。见附件《营业执照》。

9.标志的使用和（或）任何其他对认证资格引用的情况：

9.1.公司对标志的使用，符合相关标准和规定；

9.2.公司测量管理体系在认证证书用于：开发国内市场及企业形象广告宣传。

9.3企业进行招投标加分用。

10、 能耗方面：

企业主要耗能为水和电。2021年全年用水3400吨，用电1175890度, 用气28973立方。共计折合183.34吨标煤。企业不是重点用能单位。

三、监督审核结论意见(含需要说明的事项):

通过2022年11月14日下午至11月15日下午对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建立的测量管理体系进行第1次年度监督审核，验证了公司测量管理体系在上一年度监督审核后一年内，公司领导重视体系运行和管理，体系文件得到有效实施，关键测量过程受控、监视方法正确有效，重要测量人员能力受控，测量设备、测量环境、测量软件、测量记录及外部供方管理等各项工作，比上一年度更加完善和规范，使公司测量体系持续满足顾客的测量要求。综上所述，审核组认为，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符合GB/T 19022-2003标准要求，对体系运行具有持续的有效性、符合性予以肯定。建议报请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批准通过2022年度监督审核。

建议企业加强内审员的培训，提高测量设备和测量过程有效性管控手段，从企业原材料进厂检验、生产过程控制、工艺评审、产品出厂检验等环节的测量过程进行有效控制，将测量管理体系的工作内容与企业产品质量提升相结合，能够更加有效地发挥测量管理体系的作用。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审核组根据任务书安排，对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的测量管理体系监督审核于2022年11月14日下午到11月15日下午利用1.5天的时间采取远程审核模式实施。审核前，审核组长编制了远程审核计划和日程安排，与企业达成共识确定了首末次会议采用腾讯会议软件，线上召开方式，申请了腾讯会议号（首次会议号为（979-656-206）、末次会议号为（979-656-206），提出了线上会议要求和参会人员要求。经与企业沟通并确定：远程审核获取现场信息的 ICT方式为手机摄像。远程审核通过电子文档、照片或截屏、视频和音频等形式获取信息。审核过程中，按照审核员分组分别与被审核部门相关人员建立了微信审核群。采用微信作为信息传输方式，在审核群内传送文件、照片及视频等资料，内容包括企业关键场所的视频（60 秒以上）、测量过程录像、车间图片等，具体见上传系统“相关证据”文件夹内资料。

审核前已与企业签订了《远程审核申请书》、《关于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实施远程审核的审核补充协议》。审核组已识别远程审核的风险（例如信息传输，审核实施过程、信息保密处理等风险），并采取了应对措施，已完全达到了与实施现场审核相同的目的，全面掌握了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的测量管理体系运行状况，并给出了明确的审核结论，无需再开展补充现场验证。



审核组组长（签字）： 日 期：2022年11月15日

审核组成员(签字)： 日 期：2022年11月15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盖章)